

证券代码：300284

证券简称：苏交科

公告编号：2021-108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王军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7,839,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95%，其中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6,839,7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99%。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已下降至 5%以下。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王军华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王军华先生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1,22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892%，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877%。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7,839,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95%，其中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6,839,7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99%。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已下降至 5%以下。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 公 司 总 股本比例
王军华	大宗交易	2021 年 12 月 27 日	5.50	2,184,000	0.1729%
	大宗交易	2021 年 12 月 27 日	5.10	7,700,000	0.6097%

	大宗交易	2021 年 12 月 28 日	5.10	1,345,000	0.1065%
合计	大宗交易	-	-	11,229,000	0.8892%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及表决权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9,068,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4287%；其中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8,068,7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876%。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王军华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1,229,000 股。根据王军华先生与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实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相关方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合伙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符冠华、王军华关于放弃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承诺之确认函》之相关约定，王军华先生有权在约定的部分表决权放弃承诺期限内优先转让已放弃表决权股份，并约定若通过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被放弃表决权股份，因受让方是特定主体，王军华先生将在珠实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未按照《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行使优先受让权的前提下，增加放弃同等数量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份的表决权，以确保被放弃表决权股份的数量在该等转让完成时不少于其在《合作框架协议》项下放弃表决权的最初股数 5,100 万股（王军华先生在按照《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履行提前通知义务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转让的部分相应扣减），但珠实集团事先书面同意王军华先生无需进行前述增加放弃表决权的行为的除外。王军华先生本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为已放弃表决权股份，但鉴于上述约定，王军华先生增加放弃本次交易同等数量的公司其他股份的表决权，本次交易后，王军华先生持有表决权放弃的股份仍为 5,100 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7,839,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95%，其中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6,839,7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99%。王军华先生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比例已下降至 5% 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王军华	持股数量（股）	119,068,750	持股数量（股）	107,839,75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428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5395%
	其中：拥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68,068,750	其中：拥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56,839,75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5.987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4.9999%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王军华先生出具的《大宗交易转让苏交科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
- 2、王军华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